

國立嘉義大學獸醫學系 108 學年度第 9 次系務會議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 109 年 5 月 14 日（星期四）中午 12 時 10 分

地點：新民校區獸醫館 2 樓會議室（D04-205）

主席：張銘煌主任

紀錄：羅欣嵐技士

出席人員：王建雄老師、蘇耀期老師（請假）、羅登源老師、張志成老師、吳瑞得老師、
賴治民老師、詹昆衛老師、郭鴻志老師、林春福老師、黃漢翔老師、張耿瑞老師、
吳青芬老師

壹、報告事項：

一、主席報告：108 學年度本系畢業典禮訂於 109 年 5 月 30 日（星期六）舉行，感謝獸醫校友會對於所需餐費及相關事務之大力支持。

二、業務報告：

- （一）本系協助執行 109 年高等教育計畫-子項目：通識改革與課程深化，於 109 年 5 月 20 日與 5 月 27 日辦理通識創業講座 2 場次，由詹昆衛老師統籌辦理。
- （二）因應 COVID-19 肺炎疫情，本校 108 學年度畢業典禮採縮小規模辦理全校性畢業典禮，並規劃畢業週（109 年 5 月 30 日至 6 月 19 日）由各學院協助統籌各系所小型畢業典禮。本系 108 學年度畢業典禮訂於 109 年 5 月 30 日（星期六）於獸醫館前廣場辦理。因目前疫情趨緩，有關室內集會之相關限制可能放寬，預計下週防疫會議將討論定調。
- （三）依本校校務資訊公開法第 6 條，校務資訊除依該辦法第四條規定限制公開或不予提供者外，應主動公開，第 6 條第 7 項公開項目包括系務會議、系課程規劃委員會等會議紀錄。復依 109 年 4 月 21 日行政學術主管座談決議暨主席指示，院系會議紀錄公開方式由院系自行決定。本系擬維持現行方式：於本系網頁公開上開會議紀錄，並無須定期更新。

決定：洽悉。

貳、討論事項：

※ 提案一

案由：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本系兼任教師提聘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本系教師員額 16 人，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專任教師 12 人（不含擬新聘教師），又專任教師 2 人與農學院合聘，員額以各二分之一計算，教師人數合計 11 人，尚可聘任兼任教師支援授課。
- 二、本案依本系兼任教師聘任規範（附件第 1 頁）辦理。
- 三、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本系原由兼任教師教授，或任課專任教師退休、離職之課程如下表。

課程名程	開課年級	必/選修	鐘點數	原授課教師
農業概論	農學院各系大一	必修	0.895	黃國青

課程名程	開課年級	必/選修	鐘點數	原授課教師
獸醫解剖學(一)	大一	必修	0.56	林春福
獸醫解剖學實習(一)	大一	必修	0.56	林春福
獸醫生理學(一)	大一	必修	0.44	林春福
獸醫生理學實習(一)	大一	必修	0.44	林春福
獸醫細菌學	大二	必修	1	林春福
獸醫細菌學實習	大二	必修	1	林春福
獸醫藥理學(一)	大三	必修	0.67	林春福
獸醫藥理學實習(一)	大三	必修	0.67	林春福
獸醫寄生蟲學	大二	必修	2	蘇耀期
獸醫寄生蟲學實習	大二	必修	2	蘇耀期
獸醫公共衛生學	大三	必修	0.5	蘇耀期
獸醫公共衛生學實習	大三	必修	1	蘇耀期
獸醫公共衛生學	大三	必修	0.3	薛宜靜
獸醫公共衛生學實習	大三	必修	0.5	薛宜靜
禽病學	大四	必修	0.5	陳秋麟
獸醫影像學	大四	必修	2	鄭智嘉
小動物內科學	大四	必修	1	鄭智嘉
組織切片技術	大二	選修	1	薛宜靜
動物醫院經營管理	大四	選修	2	鄭智嘉
小動物內分泌學	大四	選修	1	鄭智嘉
動物防疫與檢疫	大四	選修	2	黃國青
高等家禽生產醫學	碩一	選修	2	陳秋麟

決議：

一、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提請新、續聘兼任教師情形如下：

- (一) 擬新聘蘇耀期教授，任教科目及時數：本系二年級獸醫寄生蟲學(1 小時)、本系二年級獸醫寄生蟲學實習(1 小時)。
- (二) 擬續聘陳秋麟教授，任教科目及時數：本系碩士班、臨床獸醫學系碩士一年級高等家禽生產醫學(2 小時)、本系四年級禽病學(0.5 小時)。
- (三) 擬續聘薛宜靜助理教授，任教科目及時數：本系二年級組織切片技術(1 小時)、本系三年級動物疫苗之理論與實際(0.5 小時)、本系三年級獸醫公共衛生獸醫學(0.3 小時)、本系三年級獸醫公共衛生學實習(0.5 小時)。
- (四) 擬續聘黃國青講師，任教科目及時數：農學院各系一年級農業概論(0.9 小時)、本系四年級動物防疫與檢疫(2 小時)。

(五) 擬續聘鄭智嘉講師，任教科目及時數：本系四年級獸醫影像學(2小時)、本系四年級小動物內科學(1小時)、本系四年級小動物內分泌學(1小時)、本系四年級動物醫院經營管理(2小時)。

二、獸醫解剖學(一)、獸醫解剖學實習(一)原有師資異動部分，改由新聘教師授課。

三、獸醫生理學(一)、獸醫生理學實習(一)原有師資異動部分，改由詹昆衛老師授課。

四、獸醫細菌學(一)、獸醫細菌學實習(一)原有師資異動部分，改由吳青芬老師與新聘教師授課，授課週數平均。

五、獸醫藥理學(一)、獸醫藥理學實習(一)原有師資異動部分，改由吳青芬老師授課。

※ 提案二

案由：慈愛動物醫院連鎖體系與獸醫學院合作計畫書草案，提請討論。

說明：慈愛動物醫院連鎖體系擬與獸醫學院簽訂合作計畫(草案如附件第2頁至第3頁)，有關執行想法第4點與第5點，就教各位老師意見。

決議：建請刪除合作計畫書之執行想法第4點與第5點，本合作案簽署事宜送由院務會議討論。

※ 提案三

案由：本校相同、相近名稱課程認抵案，提請審議。

說明：

一、本校學生畢業資格審查將進行全面電腦化作業，目前學生申請抵修學分為紙本審核，為縮短學生抵修申請流程，並納入學生畢業資格審查全面電腦化系統內，以提升行政效率，並減少人工作業之疏漏，擬於教務系統先行維護系所認抵課程及學分。

二、檢附108學年度他系相同、相近名稱課程清單如附件第4頁至第6頁，請審議是否同意認抵。

決議：同意認抵表列所有課程，由系辦於教務系統進行維護後，認抵學分之名單送教務處備查。

※ 提案四

案由：110學年度特殊選才單獨招生計畫書草案，提請審議。

說明：

一、特殊選才招生入學管道係不以學測、指考成績作為選才標準，但具有特殊才能、經歷或成就且符合各學系選才條件學生之入學管道。該招生管道由本校以單獨招生方式辦理(每年約12月招生)，各學系申請名額以110學年度日間學制學士班招生總量名額內5%為限(名額內含)。

二、110學年度本系擬續行申請提供特殊選才招生名額1名，優先錄取在地學生(戶籍或高中職學校座落於雲林縣、嘉義縣市及臺南市)，並依本系特色及選才需求訂定選才標準。

三、檢附本系 110 學年度特殊選才單獨招生計畫書草案與標竿學系 109 學年度特殊選才篩選條件如附件第 7 頁至第 8 頁。

決議：110 學年度本系辦理特殊選才招生計畫書無異動。

※ 提案五

提案人：吳瑞得老師

案由：本系送審教師著作之委員遴選方式，擬依送審人專長進行推薦之相關事宜，提請討論。

說明：

- 一、檢附本校教師送審著作外審作業流程如附件第 9 頁。
- 二、現行本系著作審查委員資料庫納入各校獸醫學院教授師資，列有個人專長，惟並未依專長進行分組。本系教師可否依個人研究領域推薦相關學者專家，提經系教評會通過後納入著作審查委員資料庫，送審時依委員專長進行分組後再行推薦？請討論。

決議：經討論，提案人同意本案撤案。

※ 提案六

提案人：黃漢翔老師

案由：生理與藥理學研究室擬增加大五診療實習學生名額 1 人，提請討論。

說明：有鑑於本年度動物醫院「小動物復健教學門診」穩定需求，擬請系上同意自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起，試辦增加生理與藥理學研究室大五診療實習學生為 2 名。視該門診需求情況，由動物醫院院長與該門診獸醫師評估次學年度維持增加或恢復原有名額。

決議：原則同意。

※ 提案七

案由：109 學年度大學部四年級「校外獸醫實務技術實習」學生新覓實習單位案，提請審議。

說明：

- 一、「校外獸醫實務技術實習」屬必修課程，0 學分。依本系校外實習辦法，大學部學生於第三學年暑假期間須至校外與獸醫業務有關機構實習至少一次且期限不得少於 4 週。
- 二、依據 108 年 12 月 6 日本系 108 學年度第 4 次系務會議決議，有關本系「校外獸醫實務技術實習」課程認可單位名單之擴編，近 3 年學生曾前往實習之機構得逕列於認可名單，學生擬赴名單外機構實習者，循往例繳交申請表及實習單位同意函，經系務會議審議通過後，方得同意。
- 三、依據 105 年 5 月 11 日本系 104 學年度第 11 次系務會議決議，學生自覓實習單位應有專任獸醫師負責指導，惟學生自覓畜牧場若無專任駐場獸醫師，但為雲嘉南動物疾病診斷中心建教合作單位或有本系教師同意指導者，可予同意。
- 四、學生新覓實習單位申請案彙整如附表，請審議可否採認學生前往該單位實習。

決議：同意學生赴表列校外機構實習。

※ 提案八

案由：本系參與「境外臺生因應疫情返臺就學銜接專案計畫」招生意願，提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招生組通知，本計畫案係協助境外就學之具中華民國國籍學生(境外臺生)於 COVID-19 疫情期間返臺學習銜接辦理專案計畫。如意願辦理招生者，後續另行辦理相關申請及試務作業。
- 二、招生對象：於本專案計畫公告前(109 年 5 月 7 日)前，境外臺生就讀學校所在的境外地區(含大陸、香港、澳門地區及其他國家)，因 COVID-19 疫情，經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公告為國際旅遊疫情建議等級第三級警示者。
- 三、招生及考試方式：以單獨招生方式辦理，得採筆試、面試、書面審查、術科或實作等方式辦理，銜接進入適當年級就讀。
- 四、招生學系所班別：日間學士班、日間碩士班。
- 五、招生名額：以各校 109 學年度招生核定上述各班別總名額外加 2% 為原則(無條件進位)，不列入招生名額總量計算；各學系應依規定考量學校師資、課程及教學品質審慎規劃。

決議：無意願參與。

參、臨時動議：無

肆、散會：下午 2 時